



希望了解更多“新视界”报道内容,欢迎关注微信公共账号“新民锦读”。

# 新视界

本报焦点新闻部主编 | 第 86 期 | 2015 年 2 月 28 日 星期六 责编:范洁 视觉:黄娟 编辑邮箱:xmjdb@xmwb.com.cn



新民图表 制图 董春洁

本报记者 金旻矣

今年新春,很多市民来到上海海湾国家森林公园踏青赏梅,这片国内最大的2000亩梅园,就坐落在上海知青曾经劳动与生活的五四农场中。

上世纪60至80年代,来自上海几十万家庭的41.8万名知识青年,告别繁华都市,只身来到江海荒滩和偏僻山区的18个国营

农场,围垦、种地、挖泥、开河、建水电站。他们的到来,使当地农业和工业飞速发展;他们的命运,也牵动着千万人心。

如今,海湾森林公园新建起农垦博物馆和知青招待所,勾起诸多记忆。当年小知青,很多已成为在上海农垦系统工作了一辈子的“老农垦”,他们的故事中,或许会闪现你熟悉的影子。



知青学习场景

本期照片由农垦博物馆提供

天刚蒙蒙亮,甘兰新挤在吴淞码头广场的人群中,周围全是送别的人群。天光将每个人的表情映得分明,父母是无一例外的担忧和不舍,孩子却满怀对前路的兴奋和迷茫。

船来了,他随着人流涌上前,奋力一跳,上了甲板。汽笛声响,水花泛起,一圈圈涟漪荡漾开来,慢慢隔开了他与家乡……

“那天是1973年12月29日。”30年后,在华山路上的一幢小洋房的办公室里,甘兰缓缓说出这个镌刻在记忆深处的日期。“你们也记得各自出发的日子吧。”身旁的朱平和陈春山微微颌首。

## 少小离家 前往农场

1974年2月20日,17岁的陈春山坐在前往奉贤星火农场的公交车上,还没从前一晚的“突变”中回过神来。

他是长宁区群联中学73届学生,毕业时学校对口的农场有3处,江苏、崇明和奉贤。作为长子,他可以选择去外地工矿或上海农场,若去农场,两个弟弟就能留在上海。农场是去定了,填表时他作为“红团”委员,响应“带头艰苦”的号召,报了江苏海丰农场。凭着“上山下乡票”,父母帮他采购了热水瓶、蚊帐、毛毯等,打好行李,提前邮寄去了海丰16大队。

临走前一晚,一阵急促的敲门声响起。一开门,他的班主任匆匆撞进来:“学校多了个名额,可以去星火农场,你去吗?”“可我的行李已经寄去海丰了。”陈春山懵懂地说。“再给你张票子,重新买!”星火比海丰离家近多了,好心的班主任替他做了决定。

第二天,父母送他去五一中学集合。儿子

是娘的心头肉,那么小就要离家,妈妈忍不住哭了。父亲倒还平静:“好好表现,争取早点上调上来。”“晓得!”陈春山挺兴奋,他觉得毕竟是沪郊农场,路近,要是像前几届学生去外地农村插队落户,那才是真的回不来了。

十几辆公交车,载着四百多名知青,开进了打浦路隧道。隧道刚通车不久,还有解放军站岗。进入黑暗的隧道,刚才还一片喧闹的车厢渐渐安静,陈春山突然发现,不少人的眼里泛起了亮晶晶的泪花。

一年后,同样的离别在朱平家庭上演。前往长兴岛前卫农场那天,父亲送他从北站坐上51路,一个多小时后,到达了20多公里外的吴淞镇。沿沿滨路从车站走到码头要20分钟,路虽长,父子俩仍来不及诉说离愁,刚到码头一艘双体客轮就靠岸了。

那是朱平第一次乘坐这班7时15分的轮渡。那时他不会想到,之后漫长的17年中,他无数次乘坐这班渡轮,在风浪中颠簸1个多小时,往返于长兴岛和上海市区间。

## 住上下铺 吃大锅饭

从长兴岛马家港码头到前卫农场,大约七八公里。连队派来了拖拉机,每辆可乘二三十人。第一次到农村,朱平异常新鲜,坐在车斗里东张西望,一路“抖”到了五七连队。这是一个创业连队,400多名职工中几乎没有老知青,以70届以后为主。寝室是几排平房,一间屋里4张上下铺,一般住6人,空一张床放行李,桌椅都很简陋。

待久了,朱平才知道,这样的住宿条件已算好的了。比如陈春山所在的星火8连,原来

是农场场部所在地,寝室楼已建成几十年,砖块斑驳脱落。在那片一望无际的盐碱滩,海风中夹带着无数苦涩的盐粒,砖砌的柱子早已风化,一碰就是一层红灰。

崇明的长征农场更破旧。平房屋顶是草扎的,走廊地面是砖铺的,一下雨,头上滴答漏水,脚下泥水乱飘。屋里连桌子都没,知青们只能找几块红砖,垫在行李箱下当桌子。寝室地面是泥地,虽已被踩平,但每年春天,床底下的泥缝中还是会有芦苇长出来,像春笋出土般顶到床板。

不仅住宿差,伙食也简陋。一块保存至今的长征9连食堂小黑板,记录了当时的菜谱——冬瓜汤、烂糊肉丝、鸡毛菜、红烧小方肉……食堂里养的几头“僵猪”,只在节日里才能宰杀改善伙食。平日连队伙食好坏,和司务长有很大关系,“路子通的,经常能拿到肉,开点小灶;本事差的,肉就少”。

当时,每月工资才18块,知青们只能多吃米饭填肚子,用脸盆打饭的比比皆是,一斤饭量也不稀奇。甘兰新连里有个人高马大的女孩,干活不输男生,一根手指可以勾起百把斤的脱粒机马达。可她饭量也特别大,每顿要吃一斤。毕竟是女孩顾着脸面,打饭时总说“两份,各半斤,帮人带”,其实一到寝室自个儿全吃了。

十七八岁,正是长身体的时候,每天劳动强度又大,长期没油水也不行。那时大家最爱的“红烧小方肉”,每客一角两分,不是人人都吃得起。有滑头的男知青灵机一动,端着碗去

打菜:“两客红烧肉,多倒点肉汤。”食堂大妈勺子一扬,香喷喷、热乎乎的卤汁随着肉块浇在了饭上。这时,知青一拍脑袋:“饭菜票没带!”“没带吃啥吃?!”大妈眼一瞪。“那你把肉拿回去。”知青装无辜,碗一递,肉块被无情地舀了回去,可白米饭早已浸满了肉卤,吃得那叫一个香!

在这种情况下,每当有知青去趟市区,回来必定万众瞩目。“一进屋就打开行李,翻出带来的零食分给大家,整个寝室眼巴巴等的就是这一刻。”那时流行“炒麦粉”,面粉炒炒熟,条件好的拌点芝麻、核桃肉,就是可口的零食。还有自家做的辣酱、咸肉、咸鱼,也是佐餐佳品。甚至连猪油、羊油,撒把盐,在饭里拌一拌,味道也好得不得了。

要是谁偶尔带几罐“梅林”的罐头,比如凤尾鱼、清蒸猪肉、午餐肉等,绝对是“有腔调”了。当时罐头算奢侈品,普通家庭不会主动买,只在逢年过节才会买些,当做高档礼物送人。得知有罐头,大家都会“循香而来”,男知青买点酒,女知青洋风炉一点,用肥皂把两只脸盆洗干净,一只扣地上当底座,一只放上面做盛具,一桌“罐头盛宴”就开席了。

“带回来的东西,父母让你慢慢吃。但我们都有数,头天晚上一般就瓜分完了。”回想起当时情形,朱平笑着说。(下转A10版)